附件1

2023年全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表

| 序号 | 工作任务 | | 重点工作任务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限 |
| --- | --- | --- | --- | --- | --- |
| 1 | 加大主动公开力度 | 切实推进“四大战略”信息公开 | 聚焦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建设 | 市发改局、市经信局、市自然资源局等部门（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及时公开 |
| 及时发布提振内需促进消费恢复、丰富完善消费业态、推进新型工业化农业农村现代化新型城镇化、加快现代农业发展、做大做强工业集群、培优育强企业主体、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深化高水平开放合作等方面政策及实施情况。 | 市商务局、市发改局、市经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等部门（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及时公开 |
| 做好积极扩大有效投资相关规划和政策文件、加强要素保障、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助企纾困减税降费等信息公开。 | 市发改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等部门（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及时公开 |
| 切实推进教育、科技、人才支撑信息公开 | 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普通高中和职业教育提质发展信息公开。大力推进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教育监管，以及教育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等方面信息公开。 | 市教育局、市应急管理局等部门（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及时公开 |
| 围绕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建设科技创新平台，加快产业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主动公开相关政策。 | 市发改局、市经信局、市科技局等部门（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及时公开 |
| 聚焦建设川渝陕结合部人才集聚引领区，及时公开人才服务管理政策措施。 | 市人社局、市教育局等相关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及时公开 |
| 1 | 加大主动公开力度 | 切实推进民生保障信息公开 | 围绕城乡居民就业增收，深入推进面向高校职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的就业专项活动及支持政策公开。 | 市人社局、市教育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等相关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及时公开 |
| 加强重大传染病防控、改善群众就医体验、健康科普等信息发布。 | 市卫生健康局等相关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及时公开 |
| 加大空气质量、饮用水源地水质等生态环保信息公开力度。 | 市生态环境局等相关部门。 | 及时公开 |
| 加强“一老一小”服务保障、社会救助、医疗保险等重点民生政策推送，进一步提高社会保险、住房、交通、公共事业等服务信息公开覆盖度和查阅便利度。 | 市民政局、市人社局、市医保局、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等相关部门。 | 及时公开 |
| 切实推进政府自身建设信息公开 | 及时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 | 市级各部门（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及时公开 |
| 决策过程中公开征求群众意见结束后，1个月内发布意见采纳情况。 | 市级各部门（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及时公开 |
| 扎实推进财政预决算公开，完善公开参考样表。 | 市级各部门（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及时公开 |
| 凡审计机关对外公告或披露的问题，相关被审计单位要主动、全面公开整改结果。 | 市审计局、被审计市级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及时公开 |
| 推动各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事项清单、抽查结果以及行政处罚决定公开。 | 市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及时公开 |
| 依法公开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执法案件。 | 市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及时公开 |
| 2 | 推进政务公开提质增效 | 做好专栏内容保障工作 | 完善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动态更新机制，标注行政规范性文件有效性。 | 市司法局等相关部门。 | 及时公开 |
| 及时公布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8月底前实现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统一查询，未公开的不得作为行政管理依据。 | 市司法局等相关部门。 | 8月31日 |
| 健全专栏内容保障定期检查机制，重点检查乡村振兴、教育、医疗、社会保险、助企纾困、稳岗就业、养老服务、涉农补贴、公共文化服务、社会救助等本地区政策、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市政府工作部门（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及时公开 |
| 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实施领域全流程公开项目批准服务、批准结果、招投标等信息。 | 市发改局、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等相关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及时公开 |
| 做好环境保护、公共卫生、安全生产、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等领域监督检查情况的公开。 | 市生态环境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应急局、市卫健局等相关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及时公开 |
| 加强涉企政策公开服务 | 围绕与市场主体生产经营直接相关的财税政策、金融政策、产业政策、监管政策等方面，走出去、送上门，加强信息公开服务，提高政策透明度和获取便利度。 | 市财政局、市经信局、市科技局、市住建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金融工作局、市税务局等相关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 | 及时公开 |
| 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商会的优势和桥梁纽带作用，加强政策辅导、咨询解答和培训交流工作，有力提高对市场主体的政策服务水平。 | 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等相关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 | 长期坚持 |
| 2 | 推进政务公开提质增效 | 提高政策解读回应质量 | 各级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作为“第一解读人”，要履行好政策解读职责，严格落实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三同步”工作机制。解读材料要注重针对性和实用性，根据文件的主要内容、理解难点及公众关注重点归纳组织文字，不得简单复制摘抄文件内容或以文件精简版方式呈现。以政府或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政策性文件，要采取政策简明回答、专家解读、媒体专访、在线访谈、视频动漫解读和场景演示等多元化形式解读，解读形式不得少于3种。 | 市政府工作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及时公开 |
| 建设政策咨询库，围绕社会公众关注的生育、教育、就业、创业、养老、医疗、纳税等各类高频政策咨询事项，对现行有效政策文件予以分解提炼，在政府门户网站、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知识库等公开。 | 市政府工作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8月31日 |
| 规范高效办理依申请公开 | 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拓展线上线下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收渠道，杜绝超期回复。转变依申请公开办理观念，最大限度满足申请人对政府信息的合理需求。加大沟通力度，全面准确了解申请人诉求，提高办理答复质量。完善依申请公开办理中的法制审核流程，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公职律师作用，让其参与依申请公开答复合法性审查工作。妥善处理涉及依申请公开的投诉举报，推动依申请公开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切实整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中存在的问题，降低争议发生率、被纠错败诉率。认真研究并推动解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背后存在的现实问题，对申请公开频次高的文件进行评估审查，因情势变化可公开的要予以公开。 | 市政府工作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长期坚持 |
| 2 | 推进政务公开提质增效 | 切实提高群众关切回应实效 | 优化完善群众诉求办理回应管理制度，健全评价机制，促进群众关切回应服务规范化标准化。聚焦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堵点问题，深化部门协作，形成工作合力，推动走好网上群众路线为民服务办实事由“办不办”向“好不好”转变。加大群众关切回应服务结果公开力度，对群众关心、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要及时回应、解疑释惑。各部门回应群众关切情况要定期公示，接受群众监督，引导群众理解支持政府工作。 | 市政府信息公开办等相关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长期坚持 |
| 防范化解重大舆情风险 | 加强对政策发布及施行情况的舆情监测，提前做好应对预案。针对涉及本地市本部门（单位）的重要政务舆情，加强风险研判，妥善应对处置。进一步完善突发事件舆论引导机制，强化舆论阵地意识，正确引导社会舆论。严格落实政务舆情回应主体责任，依规依法及时发布权威信息，有效防范舆情风险。 | 市政府办、市公安局、市信访局等相关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长期坚持 |
| 3 | 深化政务公开促进基层政府治理能力提升 | 进一步提升先行先试质效 | 市行政审批局、市民政局、市教科局、市税务局、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白沙镇、官渡镇、草坝镇、沙滩镇、古东关街道要围绕深化政务公开促进政府治理能力提升，继续走在前列，特别要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公开+基层治理”工作。 | 市行政审批局、市民政局、市教科局、市税务局、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白沙镇、官渡镇、草坝镇、沙滩镇、古东关街道。 | 长期坚持 |
| 在总结推广第一批先行单位成功经验的基础上，第二批先行单位（见附件2）要纵深推进深化政务公开促进政府治理能力提升工作，依托“智慧乡镇”“数字乡村”等智能化治理平台，为全市基层政务公开工作创造出更多更好的经验做法。 | 市公安局、市经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司法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局、市医保局、市综合执法局、太平镇、八台镇、青花镇、石塘镇、罗文镇、白果镇、大沙镇、旧院镇、石窝镇、黑宝山镇 | 长期坚持 |
| 其余部门、乡镇要对标“四公开一建设”任务，补齐短板弱项，提档升级政务公开专区功能，使群众办事更加方便快捷。 | 市级有关部门（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 长期坚持 |
| 市政府办公室要加强对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单位）的指导，督促明确目标任务、职责分工和时间进度，逐项细化实化措施。市级有关部门（单位）要结合自身职责，加强对本系统基层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督促。 | 市级有关部门（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长期坚持 |
| 全面完成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任务 | 要按照国家有关部委印发的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结合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动态调整基层政务公开事项目录，并于2023年7月底前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杜绝事项目录与公开内容“两张皮”的问题。 | 市级有关部门（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7月31日 |
| 2023年8月底前，市级有关部门要完成公共文化服务、义务教育等领域基层政务公开目录清单编制的公开工作。 | 市级有关部门（单位）。 | 8月31日 |
| 4 | 加强平台载体信息化建设 | 大力提升政府网站信息化建管水平 | 参照省政府门户网站数字政府“四个一网”（一网通办、一网监管、一网公开、一网协同）布局，结合实际，加快推进内容整合，建设“数字政府”专区。 | 市政府办公室。 | 5月31日 |
| 加强政府网站集约化，探索数字化政策发布，大力推动政府网站数据资源汇聚融合，建设分类分级、集中统一、共享共用、动态更新的政策文件库。加快适老化与无障碍改造，2023年底前实现一级标准率达到100%。 | 市政府办公室。 | 12月31日 |
| 加强政府网站日常监管，严格落实政府信息“三审”制度，重要信息确保用词规范、表述准确、内容无误。 | 市委网信办、市公安局、市信息公开管理中心等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长期坚持 |
| 优化完善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机制 | 全面落实《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创新完善机制加强全省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管理的通知》（川办函〔2022〕89号）要求，严格落实管办责任，加强内容建设和保障，畅通互动服务渠道，建立完善政务新媒体矩阵。 | 市政府工作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长期坚持 |
| 建立健全社会监督机制，组织开展第三方评估，提升评估的公平性、专业性和规范性。 | 市政府办公室 | 12月31日 |
| 结合智慧城市、智慧乡村、智慧社区建设，提高政务新媒体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加强政务新媒体矩阵建设，积极发掘优秀账号。严格落实新媒体信息发布“三审”制度，确保表述准确无误。开展政务新媒体专项清理，持续完善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账号开设、变更、注销等全流程管理制度，杜绝政务新媒体账号瞒报漏报和体外运行。 | 市政府工作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长期坚持 |
| 4 | 加强平台载体信息化建设 | 增强政府公报服务社会的权威性便捷性 | 加强受赠点管理，政务服务大厅、便民服务中心、档案馆、图书馆等场所要及时置放国、省、市三级政府公报，方便群众查阅。 | 市文体旅局、市档案馆等相关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长期坚持 |
| 完善公报数据库建设，做好数据整合交换，推动与政务服务平台移动端融合发展，进一步提升“掌上公报”影响力。 | 市政府办公室 | 长期坚持 |
| 5 | 夯实工作基础 | 强化保密和安全管理 | 全面梳理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文件对本单位、本领域提出的公开要求，认真对照执行。建立健全公开与保密审查工作机制，严格按照公开前“三审”程序，坚决做好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政府公报等平台载体安全保密工作，防止泄露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工作秘密、个人隐私等敏感信息。 | 市政府工作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长期坚持 |
| 保密行政管理部门要把政务公开中的保密审查工作纳入督查监管，每年至少开展1次专项检查，对工作不落实的，依法依规严肃查处。 | 市委保密局 | 长期坚持 |
| 加强监督管理 | 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单位）要对照本要点提出的重点任务，梳理形成本地市、本单位工作台账，明确责任单位和时限要求，实时跟进推动，并将落实情况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加强公开后信息管理，定期清理已经过时、失效的内容，避免信息散乱无序，防范汇聚风险。 | 市政府工作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12月31日 |
| 市政府办公室将适时对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单位）政务公开工作开展监督检查，并将检查结果作为政务公开年度绩效考评的重要依据。 | 市政府办公室。 | 12月31日 |
| 夯实工作基础 | 深入开展调查研究 | 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单位）要围绕基层政务公开、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等各项任务落地情况，常态化开展调查研究，听取意见建议，帮助解决困难，总结提炼典型经验，推动本行业本领域政务公开水平整体提升。 | 市政府工作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12月31日 |
| 切实做好各类保障 | 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单位）要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调整完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把握工作方向，统筹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 | 市级有关部门（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12月31日 |
| 切实做好交流培训，健全常态化跟班轮训制度，市政府办公室每年至少组织1次政务公开专题培训。督促指导公开主体做好人员、技术、设备、经费等保障，确保政务公开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 市级有关部门（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10月31日 |
| 加强工作宣传 | 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单位）要及时总结政务公开工作典型经验做法，撰写高质量政务公开工作信息，积极主动在公开平台发布。 | 市级有关部门（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12月31日 |

附件2

万源市深化政务公开促进基层政府治理

能力提升第二批先行单位名单

一、乡镇（10个）

太平镇、八台镇、青花镇、石塘镇、罗文镇、白果镇、大沙镇、旧院镇、石窝镇、黑宝山镇

二、部门（10个）

市公安局、市经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司法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局、市医保局、市综合执法局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办，市人大办，市政协办，市纪委，市法院，市检察院，

市人武部。

万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6月16日印发